

2014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分期偿还本金公告

根据《2014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4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第3、4、5、6、7年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%比例逐年偿还本金。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7年12月8日（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**债券名称：**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。
- 2、**债券简称：**14芜建债。
- 3、**债券代码：**127059.SH。
- 4、**发行人：**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。
- 5、**发行规模：**人民币16亿元
- 6、**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**7年期，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第7个计息年度末逐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
- 7、**票面利率：**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，票面利率为6.60%，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
- 8、**计息期限：**2014年12月8日至2021年12月7日止。
- 9、**付息日：**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12月8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）。
- 10、**兑付日：**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12月8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）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2017年12月7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12月8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的比例偿还本金（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2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= 100元 × (1 - 本次偿还比例)
= 100元 × (1 - 20%)
= 80元。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- 100 × 本次偿还比例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- 100 × 20%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- 20。

5、债券简称变更

分期偿还后，本期债券简称变更为“PR 芫建债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4 年芜湖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期偿还本金公告》盖章页）

